

证券代码：430323

证券简称：天阶生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世贸天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证券异常转让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北京世贸天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涉及重大不确定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19日开市起暂停转让。随着事情推进，该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13日起继续停牌。2018年7月12日，天阶生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南第1号：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指南》（以下简称“《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指南》”）的要求，完成了内幕知情人报备。2018年8月10日，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的要求补充提交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材料。2018年12月5日,天阶生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并于当日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截至目前,公司股票仍处于暂停转让状态。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异常转让核查期间、核查范围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异常转让核查期间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重组业务指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查期间为公司本次重大事项停牌前6个月,即2017年3月19日至2017年9月18日(以下简称“本次核查期间”)。

(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异常转让核查范围

本次核查的主要对象为本次资产重组内幕信息知情人,具体如下:

- 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以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由于所任公司职务可以获取公司本次重组相关信息的人员;
-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以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5、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提供服务以及参与本次方案的咨询、制定、论证等各环节的相关单位和人员;

6、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筹划、制定、论证、审批等各环节的相关单位和人员；

7、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子女及配偶的父母）。

三、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核查期间内股票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名册及相关方提供的资料，经核查发现：天阶生物重大事项停牌前 6 个月（2017 年 3 月 19 日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世贸天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阶投资”）存在股票交易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9 月 4 日，天阶投资通过全国股转系统在二级市场以每股 7 元的价格从北京异奇优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异奇新三板定增 2 号基金处购买 100 万股公司股票。

除上述交易外，其余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依据天阶投资出具的说明，天阶投资对公司所处生物制药行业发展前景看好，对公司新药即将申报上市、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充足信心，意向增持公司股份；此时北京异奇优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异奇新三板定增 2 号基金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到期，天阶投资得知此消息后自行与北京异奇优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系，后于 2017 年 9 月 4 日通过二级市场以每股 7 元的价格购买其持有的 100 万股公司股票，并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网站披露《关于公司大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并非利用天阶生物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谋取非法利益。

依据内幕知情人登记表,天阶投资知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 2018 年 6 月 7 日,而其购买公司股票行为远早于该知悉时间。

综上,经公司内部核查,上述交易为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不存在利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谋取非法利益的情形。

四、结论意见

经核查,公司认为:天阶生物本次重大事项停牌前 6 个月(2017 年 3 月 19 日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世贸天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虽存在交易天阶生物股票的行为,但上述交易为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不属于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从事证券交易活动的情形,故不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北京世贸天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0 日